

证券代码：874275

证券简称：奥莱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北省阳新县经济开发区综合大道 7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赵万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章制度，公司董事会制订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章制度，公司监事会制订了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、

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结合市场需求和业务拓展计划，在公司预算基础上，依据公司主营业务的进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2024 年，公司将继续提升企业综合实力，保障企业稳健、可持续发展，努力实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持续增长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0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相关制度等规定，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，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，保障股东利益，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，董事会制定了年度薪酬方案如下：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，以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并发放，不再另行就董事职务领取薪酬，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保持

不变，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每年 4.8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赵万昌、赵万典、朱典武、朱军及阳新县佳加旺咨询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。目前由于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本议案不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确定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，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按其任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0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柯琤、范洪嘉薇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